

國立臺灣大學 函

地 址：10617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4段1號
聯 絡 人：黃逸群
聯 絡 電 話：33669831#38
電 子 郵 件：huangyichun@nt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1日
發文字號：校總字第112003250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配合教育部及本校節能管理措施，請全校各單位調整空調溫度設定，以配合節約用電政策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因時序即將進入夏季用電高峰時期，經統計空調用電約佔本校用電量50%以上，依本校節能管理措施規定，除因實驗有特殊需求者外，請各單位於每日上午10時後或室溫溫度達28度以上時，方能開啟冷氣空調設備，並將空調設備溫度設定在攝氏26度以上，因每調高空調設定溫度值1度，約可節省冷氣用電6%。
- 二、各單位使用冷氣設備與空調主機前，應加強維護並按時保養，並提醒同學進出有空調的空間隨手關門，以提升空調冷氣效能。
- 三、台電於111年7月1日起調漲大專院校電價，各時段電價平均漲幅約20%，預估未來本校每年電費較調漲前增加約7,000萬元左右，且112年下半年電價有可能再做調漲，為減輕本校電費負擔，敬請全校各單位力行節約用電，並協助宣導節能之重要性。

正本：各一二級單位
副本：

校長 陳文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執行